

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的程序衔接问题分析

□ 忻州市崞县司法局 赵启秀

摘要: 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是我国行政救济制度中的重中之重,同时也是最有力的纠纷解决机制,广大社会公众可以通过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来维护自身合法权益,而在此阶段如何实现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的程序衔接则是司法实践中所面临的重要问题,因此在论文研究当中分析了我国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程序衔接存在的缺陷,随后在此基础上提出了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的程序衔接关系的重构建议,用于助推我国法治化建设脚步的有序推进。

关键词: 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程序衔接问题

行政复议以及行政诉讼都属于刑法中的救济途径,作为关键性的目标便是保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并且确保我国法律规定的科学性、规范性。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二者之间在理论之上具有互补以及互动的关系,但是从立法理念的角度来看,我国刑法当中有关于行政复议以及行政诉讼并没有充分发挥出作用,行政复议以及行政诉讼二者之间也并没有实现有效的衔接,所以需要针对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的程序衔接问题进行深入探索与研究,在此基础上提出有效的、完善的对策,并在促进行政复议以及行政诉讼二者之间有序衔接的基础上推动我国法治化建设进程。

1. 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的程序衔接存在的问题分析

1.1 设置标准不明确

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二者之间的程序衔接存在设置标准不明确、规律性相对较差的问题,而这一问题存在也会对于我国法治化建设脚步产生影响。在实际当中,行政复议以及行政诉讼从证据的角度来看其衔接关系是当事人救济权的实施途径,但是在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相关规定当中,则能够发现其中存在设置标准的缺失,而这也对于当事人合法权益的保护产生一定程度影响。例如:在我国《治安管理处罚法》当中规定,行政复议属于前置型,但是在《公民出境入境管理法》当中的规定,行政复议属于终局性选择型,在我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当中,第88条第1款规定行政复议属于前置型,但是在第2款又规定其属于非终局性选

择性,因此设置标准不明确成为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程序衔接中的重要问题所在。

1.2 设置不利于当事人合法权益维护

对于当事人合法权益的保护是我国法治化建设的重要目标所在,但是有关于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的设置则不利于当事人合法权益的维护,同时也会在在一定程度上影响行政纠纷得到及时以及公正的处理。在实际中,对于行政复议以及行政诉讼二者之间的衔接无论如何处置,其最为根本的目标都应当是为当事人提供法律救济。但是,对于现行相关法律规定进行探索与思考则发现一部分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衔接关系的设置违背了保护当事人合法权益这一核心要求。例如:当事人对于某一行政行为不服,向行政复议机关提出复议申请,同时又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在这一情况之下需要由哪个机构进行管辖成为一项重要问题,这种情况的存在也会对于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保护造成影响。

1.3 设置的正当性不足

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的程序衔接中,设置的正当性不足也是其中的一项重要缺陷,对于我国法治化建设产生一定程度影响,在实际当中主要表现为行政权与司法权二者之间存在相互侵蚀的现象^[1]。例如:从立法的层面强制规定了当事人只能通过行政诉讼的方式寻求救济,这一情况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当事人自由选择权,并且也在事实之上对于行政复议制度存在的必要性进行了否定,在这一情况之下导致当事人合法权益的维护面临较大困难,同时也使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程序衔接的设置缺乏正当性,出现行政复议范围以及行政诉讼受案范围之间彼此脱节,影响到了我国法治化建设进程。

2. 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的程序衔接关系的重构建议

2.1 建议取消行政复议终局模式

为了促进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衔接关系实现重构,首先建议取消行政复议终局模式,在这一模式之下使当事人合法权益的维护有序向前推进。例如:可以对于《公民出境入境管理法》第15条、《外国人入境出境管理法》第29条以及《行政复

议法》第14条进行修改,通过相关法律规则的修改赋予当事人救济方式的自主选择权,在此基础上取消终局性选择模式^[2]。此外,同样也要针对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二者之间受案范围脱节的问题进行整治,在此期间可以对于《行政诉讼法》受案范围进行扩充,针对司法实践过程当中必须排除司法审查的行政行为进行明确且严格的限定,同时对于我国《行政复议法》当中第5条规定进行解释,从而使法院对于行政复议行为的合法性享有完全的审查权,在此基础上促进当事人合法权益的保护,使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二者之间的程序衔接更加顺畅,推动我国法治化建设进程,加强广大人民群众合法权益的保护。

2.2 严格限制复议前置适用范围

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二者之间程序衔接是保护当事人合法权益的重要渠道,而针对我国当前行政复议案件的处理存在居高不下的维持率以及判决改变率,行政复议前置所具有的减轻法院负担、加速救济程序等方面功能无法得到充分发挥,同时也对于当事人合法权益的维护产生了阻碍。所以,在这一情况之下可以严格限制复议前置适用范围,通过这种形式保障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程序衔接关系实现重构的同时又有助于促进当事人合法权益的维护^[3]。在实际中,可以针对我国《行政诉讼法》第37条进行适当性修改,适当性设置复议前置程序规定,并且将该项权利仅仅赋予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所制定的法律,通过这种形式可以有效缩减复议前置的范围,从而使当事人程序性权利的救济得到保障。其次,同样也可以交复议前置的模式进行限定,将一些专业性较强、专业性较高的案件进行限定,从而通过这种形式发挥出行行政机关的专业性以及技术优势。例如,将一些商标、专利、麻醉药品以及精神药品管理、交通事故、环境保护、税务以及海关等方面行政案件的争议进行复议前置模式限定,从而通过这种形式去发挥出行行政机关的专业性以及技术能力,使当事人的合法权益能够得到切实保护,促进我国社会法律规则的不断完善。

2.3 积极推广自由选择模式实践
积极推广自由选择模式同样也有助于促进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二者之间的程序衔接,并且突出对于当事人的救济原则。在司法实践中,将救济程序的选择权利交给当事人,由当事人进行自由选择,充分突出了法治化建设中的当事人意思自治原则。尤其是在当前我国社会法律法规日益完善的背景之下,充分尊重当事人对于法律救济程序的自主选择权也成为我国社会法律建设的发展趋势所在。所以,在法律规制之上不应当强制性地规定复议前置模式,在推进司法实践过程当中积极推广自由选择模式,通过这种形式实现对于当事人的法律救济,同时也使当事人能够选择合适的模式去维护自身合法权益^[4]。从本质上来讲,当事人同样也只有自由选择模式之下,才能更好地使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制度实现程序衔接,通过当事人的自由选择模式实践促进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制度更好的发展,在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的同时也有助于我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化强国。

结束语:

综上所述,法治化建设在我国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中具有至关重要的意义,也是我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化强国的重要一环。在社会法治化建设中,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之间的程序衔接是其中重中之重,是维护广大人民群众根本权益的关键一环。在论文研究当中对于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间程序衔接存在的缺陷进行了深入分析,并且提出了推动二者程序衔接重构的建议,用以共同探讨交流。

参考文献:

- [1] 张云年. 我国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的程序衔接问题研究 [J]. 理论观察, 2022(4): 131-133.
- [2] 王震, 张厚国. 试论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受案范围上的联动与对接 [J]. 天水行政学院学报, 2013(3): 79-82.
- [3] 孙昊哲, 张艳琦. 税务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衔接问题研究 [J]. 法律适用, 2021(2): 6-14.
- [4] 牛延佳. 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衔接视角下的行政争议实质性解决 [J]. 苏州大学学报: 哲学社会科学版, 2022(6): 95-105.

坚定思维 守住底线

耿海翔 梁印

稻盛和夫在《坚守底线》一书中提到: 不知餍足, 无限度地扩张欲望, 追逐财产、地位和名誉, 但这类东西无论占有多少都不会满足, 这是人的本性。

他在创办“京瓷”初期, 重重波折, 差点让他濒临破产, 面对利诱和挑战, 他从不放弃“坚守底线”的信念, 把质量和服务作为企业的核心, 不断地跟自己较劲, 跟时代较劲, 勇当先锋, 最终“自助者天助”, 他成功开创出了一片辽阔的人生; 他的成功, 不是偶然, 而是必然, 正是在最困难时期, 以坚定的底线思维, 带领企业渡过一个又一个难关。

大千世界, 充满着无尽诱惑, 利诱面前, 人的底线思维都是脆弱的, 意志力不坚定之人, 很容易卷进诱惑漩涡无法自拔。这就需要我们时刻保持清醒的头脑, 守住底线, 夺回掌控思维的主动权。

论“混日子”

耿海翔 梁印

心理学家武志红讲过一个意味深长的故事: “一棵苹果树头一年结了10个果子, 结果有9个都被摘走了。它越想越委屈, 干脆就自断经脉不长了。第二年它结了5个果子, 最后还剩下1个。既然拼命长大和随便长长结果都一样, 那何必还那么努力? 这么一想, 苹果树就心安理得了。但它却忘了, 本来第三年、第五年它还可以结500个、1000个……” 时间是这个世界上最好的东西, 你选择打发它, 它就会反过来打发你。那些本可以让你变得更优秀的每一天, 一旦浪费了就不会重来了。

人的精气神都来源于内心世界, 当内心充满着干事激情和斗志, 那么它的气场是无比强大的, 也会由内而外滋生一往无前的力量, 催人奋进。不要在该吃苦的年纪选择了安逸, 充分利用碎片化时间提升自己, 点滴积累, 终将迎来厚积薄发, 收获的是认可, 提升的是认知, 完成优秀向卓越的转变。

做一颗小小的螺丝钉

——记中北大学人文社会科学学院学生蒋佳怡

古语有言: “纸上得来终觉浅, 绝知此事要躬行。” 为践行中北大学校训“致知于行”, 响应二十大号召回报家乡。中北大学人文社会科学学院英语专业学生蒋佳怡每逢假期便会投身于志愿服务。夏日炎炎, 她5点起床, 随区妇联到信江社区, 作为上饶市“创文”的巾帼志愿者, 负责小区的文明卫生工作。

蒋佳怡说: “整整三天, 酷暑给我上了汗流浃背的一课, 但作为在校大学生, 我想我应尽可能做些有意义的事。”

妇联李主席也表示: “这个女孩很能吃苦, 快40度的高温, 看她满头大汗默默捡垃圾。”

谈起做志愿者的初心, 蒋佳怡表示是受小时候老家抗洪的志愿者影响。21年江西洪涝, 她也参与了进来。

2023年, 她加入当地的志愿者协会, 与近三百名青年一起发扬螺丝钉精神。便民服务, 秩序引导, 慰问老人, 宣传科普, 有时她也发挥专业能力, 给老人翻译不认识的英语单词。在学校, 她也常参与校内外的志愿活动, 线上支教, 校史讲解, 探望自闭症儿童等等。蒋佳怡说: “我们学校的志愿氛围还是很浓厚的, 校青协经常会发布志愿活动, 我看到感兴趣的有时间就会去。” 她表示没算过参与了多少志愿活动, 但每次都很快, 未来一定继续坚持志愿服务, 做一颗小小的螺丝钉。

(刘静)

古交市中心医院医护人员

紧急接力救治意外分娩产妇

本报讯 (记者 李丽) 近日, 一名即将临产的孕妇到达古交市中心医院准备办理住院时, 突然感憋意, 如厕时意外分娩, 该院急诊科医护人员紧急施救, 目前母女平安。

当天上午, 急诊科医护人员正有条不紊地忙碌着, 突然听到楼道里有人大喊“救命啊, 救命啊!” 急诊科主管护师闫海燕等人听到呼喊后, 迅速朝呼喊的方向跑去, 到场查看后, 发现一名产妇在上厕所时意外分娩, 只见孩子半身正好卡在便池冲水口, 全身发紫, 呼吸异常微弱, 脐带已经脱落。看到此情此景, 两名医护人员来不及多

想, 迅速将孩子抱起紧急拍打, “哇! 哇! 哇! ——” 新生儿那洪亮的哭声, 让大家悬着的心也悄悄地放了下来!

医护人员立即将产妇和新生儿转到急诊抢救室, 随即用干净的床单将新生儿包裹保暖, 同时给新生儿吸氧、清理身体, 给产妇测量生命体征, 并及时通知儿科和妇产科进行会诊。

妇产科医师王俊芳查看后, 立即给新生儿进行脐带结扎术; 儿科副主任夏志强第一时间到达抢救室给新生儿进行了详细检查: “产妇胎盘还未排出, 马上通知妇产科做好准备……” 于是医师张康康与护士



魏学华将产妇护送到妇产科, 安顿好产妇后, 魏学华又马上飞奔回抢救室, 最后孩子由护师魏学华小心送入儿科继续观察……

经过一连串的紧急接力救治, 一名新生儿得到了救治, 一

个家庭有了希望, 而该院医护人员的同心协力、火速救治也感动了所有人。特别是急诊科的医护人员也是每天应对着各种突发情况, 他们必须要有着过人的心理素质, 才能更好地完成每一次抢救!